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光一科技

公告编码 2021-043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 16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影响。本次冻结的银行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账户，目前公司仍有其他银行账户能维持正常收付结算。公司正积极筹措资金，同时也在加快与龙源股东方进一步商谈和解中，争取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但目前解封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收到相关人员通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苏民终 893 号，关于汤潮、穆广菊、尤小刚、朱丽华、刘旗辉、刘凝、孙晓博、北京龙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源部分股东”）与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作出终审判决，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 2,546.29 万元。本次终审判决结果，预计将减少公司约 2,600 万元的归母净利润，本次诉讼结果预计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短暂影响。公司将积极解决上述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一科技”或“公司”）有 16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公司对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的核实与统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白下支行	088590201091940006	基本存款账户	825,314.84
光一科技股份	招商银行月牙湖支行	125904083210104	一般存款账户	424.44

有限公司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月牙湖支行	125904083210502	一般存款账户	3,963.66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月牙湖支行	125904083210701	一般存款账户	112,660.30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白下支行	32001595636052502885	一般存款账户	315.67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93010154740022188	一般存款账户	4,397.51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51532700000080	一般存款账户	265.29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宿城支行	51966500000802	一般存款账户	2,683.20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南京河西支行	409520100100338436	一般存款账户	7,262.86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江宁支行	3010000210120100005489	一般存款账户	672.32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江宁支行	3010000210120100044495	一般存款账户	1.28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699855333	一般存款账户	9,879.15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699938338	一般存款账户	1.71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梅花山庄支行	549558217342	一般存款账户	35,042.00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一般结算户	7323010182600268914	一般存款账户	405.18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76550188000167606	一般存款账户	2,849.46
合计				1,006,138.87

二、本次账户被冻结原因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并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后期经公司了解龙源数媒的真实经营状况、完成业绩情况与承诺差距较大，本着对公司、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主动与龙源数媒控股股东、管理层（业绩承诺方）联系协商变更股权收购方式即将原现金方式调整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调整重组标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双方就以上问题在协商过程中时，龙源创新数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数媒”）的部分股东，总占股比例为 71.525%，在 2019 年 10 月将本公司诉至法院。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作出终审判决，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 2,546.29 万元。因公司未及时履行支付义务，故公司账户被司法冻结。

三、对公司影响以及后续解决措施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影响。本次冻结的银行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账户，目前公司仍有其他银行账户能维持正常收付结算。公司正积极筹措资金，同时也在加快与龙源股东方进一步商谈和解中，争取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

四、风险提示

1、龙源诉讼的判决结果，预计将减少公司约 2,600 万元的归母净利润，本次诉讼结果预计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短暂影响。公司将积极解决上述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规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